2024年临高县商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1.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临高县商务局为主管全县内外贸易、国内外经济合作和综合招商引资工作的县政府工作部门。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外资、招商引资、会展业发展和口岸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

（二）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外资、招商引资、总部经济发展、会展业发展和口岸工作的政策规定、规章制度和发展战略，研究提出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商务和口岸领域的意见和建议。

（三）牵头探索内外贸易更加灵活的政策体系、监管模式和管理体制，组织实施贸易便利化改革措施，协调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四）负责全县总部经济发展工作。负责全县会展业发展工作。负责全县招商引资促进工作。负责全县电子商务发展工作。

（五）推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推进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六）负责拟订全县农贸市场、大宗商品批发市场、商业网点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本县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七）指导全县商业信用销售，监督管理成品油流通、特殊流通行业。

（八）负责推进县内流通产业供给侧改革，负责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推动流通标准化建设和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九）负责管理进出口贸易（含边境贸易），推进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工作，依法监督县内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十）负责全县外商投资企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对外经济合作和相关对外援助工作，综合协调全县口岸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对全县外贸行业进行指导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商品进出口，促进贸易活动和外贸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国家赋予的对台港澳贸易政策，执行边境贸易管理职能。

（十二）按规定对再生资源回收、农贸市场规划建设、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报废汽车回收、散装水泥等商贸行业进行管理。

（十三）组织全县内外贸行业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培育、发展商贸行业协会，指导商贸行业协会工作。开展全县商贸国有企业改制工作。

（十四）负责中央和省级各类商务业务发展资金项目的申报和实施。

（十五）集中办理商务领域各项行政审批事项

（十六）承办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高县商务局本级
2. 下属单位：临高县农贸市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临高县商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临高县商务局2024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65.89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065.8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060.8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065.8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28.02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64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148.60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5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2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40.64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60.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946.06万元，主要是无上 年结转数，上报的预算项目没有批复、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28.02万元，占68.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1.64万元，占6.7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48.60万元，占14%；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72万元，占6.79%；住房保障支出等（类）支出40.64万元，占3.8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07.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8.69万元，主要是当年人员调入。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9.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8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预算有所变化，数据有所出入。

3.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国内贸易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00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预算有所变化，数据有所出入。

4.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2024年预算数7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6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招商项目、外出招商考察次数增加。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57.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7.92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预算有所变化，数据有所出入。

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372.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1.77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预算有所变化，数据有所出入。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47.7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18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23.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59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0.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2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1.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36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84.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67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2.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01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2.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2万元，主要是增加省级项目资金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40.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99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三、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778.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25.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

公用经费52.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00%。下降主要原因包括：年初财政未批复资金。公务车保有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00%。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年初财政未批复资金。

（二）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5.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4.21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预算有所变化，数据有所出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5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4.21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预算有所变化，数据有所出入。

六、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临高县商务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收支总预算1,065.89万元。

七、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065.8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1,060.89万元，占99.14%；政府性基金收入5万元，占0.86%。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11.81万元，上报的预算项目没有批复、经费减少。

八、关于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060.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8.36万元，占73.39%；项目支出282.53万元，占26.61%。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1.91万元，上报的预算项目没有批复、经费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4年临高县商务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2.87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临高县商务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临高县商务局（本级）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临高县商务局（部门）28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060.89万元、政府性基金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